

(上接B105版)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懋存上海是深圳华信科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懋存上海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409,463.93
负债总额	111,011,543.45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40,8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11,011,543.45
或有负债总额(元)	-
净资产	6,397,920.48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1,447,463.19
利润总额	628,792.69
净利润	628,792.69

香港上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香港华信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香港华信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270816  
住所:RM 2113, 21/F COSCO TOWER, GRAND MILLENNIUM PLAZA, 183 QUEEN'S RD CENTRAL, HONG KONG  
授权资本:5,415,756港币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7日  
股权结构:香港华信利是深圳华信科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  
香港华信科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000,000.00
负债总额	6,000,000.00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6,000,000.00
或有负债总额(元)	-
净资产	6,000,000.00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6,800,000.00
利润总额	1,700,730.32
净利润	1,700,73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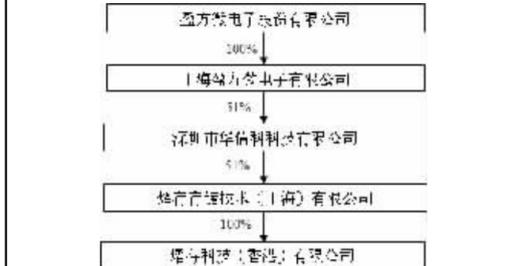
香港华信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懋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懋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号:777486  
住所 :Unit306-306, 3/F, NewEastOceanCentre, No.9ScienceMuseumRoad, TsingShaTsui, HongKong 91  
发行资本:2,173,913港币  
成立日期:2025年2月25日  
股权结构:懋存香港是懋存上海的全资子公司,懋存上海是深圳华信科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懋存香港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8,318.62
负债总额	4,348,390.66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3,984,287.28
或有负债总额(元)	-
净资产	469,927.96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11,646.19
利润总额	-1,509,499.31
净利润	-1,509,499.31

懋存香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上海华信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华信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9月28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山西路799号4楼402-1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蔚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互联网网络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华信利是深圳华信科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上海华信利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5.00
负债总额	10,000.00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10,000.00
或有负债总额(元)	-
净资产	-1,925.00
项目名称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1,250.00
净利润	-1,250.00

上海华信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公司名称: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1056号16层  
法定代表人:陈刚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业务范围:承担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的运营管理,开展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协调处理基金理事会日常事务等职责。  
与公司关系:无关联关系。  
中小微担保基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内容  
1.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本次担保预计额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担保方式由实际担保提供方及公司、被担保子公司与银行或其他机构协商并签署担保协议后确定。  
2.担保期限:本次担保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后续担保发生时根据每笔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3.被担保方为其担保比例提供反担保情况:  
(1)上海盈方微、相兴华信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信科、香港华信科、联合无线通讯、懋存香港、懋存上海、上海华信利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时,如中小微担保基金同时提供担保的,公司可为对中小微担保基金提供反担保。  
(2)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竟城投资”)持有深圳华信科39%股权,为保护公司利益,竟城投资出具《反担保函》,承诺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后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竟城投资愿意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继续无偿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责任期间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3)舜元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World Style的其他股东舜元兴、虞虞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虞芯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虞芯投资89.8%的合伙份额,为保护公司利益,舜元集团出具《反担保函》,承诺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舜元集团愿意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继续无偿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责任期间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4.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予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主要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方便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目前,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各担保提供方均属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经营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鉴于竟城投资和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故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以及后续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深圳华信科/World Style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后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深圳华信科/World Style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竟城投资和舜元集团愿意自《反担保函》签署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无偿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46.50亿元,本次担保额度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

保额度总金额为46.50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43,015.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0%,其中子公司因经营需要由中小微担保基金提供担保的,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4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9.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3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方微”)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相关担保额度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2.舜元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World Style”)的其他股东舜元兴、虞虞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虞芯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虞芯投资89.8%的合伙份额,为保护公司利益,其于近日出具《反担保函》,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竟城投资愿意自本函签署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继续无偿提供反担保。  
3.舜元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舜元控股(以下简称“舜元控股”)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浙江舜元持有其15%的股份。竟城投资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舜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集团、竟城投资为公司关联方人,舜元集团、竟城投资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的背景  
1.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竟城投资”)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信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科”)39%股权,为保护公司利益,其于近日出具《反担保函》,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根据其提供反担保,以及后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竟城投资愿意自本函签署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继续无偿提供反担保。  
2.舜元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舜元控股(以下简称“舜元控股”)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浙江舜元持有其15%的股份。竟城投资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舜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集团、竟城投资为公司关联方人,舜元集团、竟城投资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舜元集团和竟城投资向公司无偿提供反担保,不收取任何反担保费用,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舜元集团和竟城投资向公司无偿提供反担保,不收取任何反担保费用,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浙江舜元控股出具的《借款协议》;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汇总表。  
特此公告。

一、基本概况  
名称:舜元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632029127G  
企业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  
法定代表人:陈奕夫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类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房地产经纪;广告设计、设计;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舜元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奕夫	50,500	50,500	89%
2	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19,500	30,500	10%

根据舜元集团的股权结构,陈奕夫系舜元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51,101,021.27元(未经审计),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78,456,836.62元(未经审计),净利润为93,930,639.82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47,170,381.45元(经审计),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10,009,922.10元(经审计),净利润为329,609,571.18元(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  
舜元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浙江舜元持有其1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人。

五、舜元集团失信被执行行人  
(一)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3420655383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398号503-11室  
法定代表人:陈奕夫  
注册资本:39,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竟城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陈奕夫	39,000	39,000	100%

根据舜元集团的股权结构,陈奕夫系舜元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51,101,021.27元(未经审计),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78,456,836.62元(未经审计),净利润为93,930,639.82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47,170,381.45元(经审计),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10,009,922.10元(经审计),净利润为329,609,571.18元(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  
舜元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浙江舜元持有其1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人。

五、舜元集团失信被执行行人  
(一)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竟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3420655383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398号503-11室  
法定代表人:陈奕夫  
注册资本:39,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竟城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陈奕夫	39,000	39,000	100%

根据舜元集团的股权结构,陈奕夫系舜元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51,101,021.27元(未经审计),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78,456,836.62元(未经审计),净利润为93,930,639.82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舜元集团净资产为1,247,170,381.45元(经审计),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10,009,922.10元(经审计),净利润为329,609,571.18元(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  
舜元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舜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舜元集团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浙江舜元持有其1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人。

五、竟城投资失信被执行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背景  
舜元集团和竟城投资向公司无偿提供反担保,不收取任何反担保费用,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舜元集团和竟城投资向公司无偿提供反担保,不收取任何反担保费用,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4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需求,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舜元控股(以下简称“舜元控股”)同意向公司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包含未偿借款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现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借款额度、期限、未偿借款项等安排签署新的《借款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浙江舜元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舜元持有公司股份124,022,9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舜元为公司关联方人,公司接受浙江舜元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4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过去一两个月内曾存在上述同一关联人及其关联方任职、董事史志衡先生对本次会议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由全体独立董事出具书面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除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交易外,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609.76万元(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范围外),主要为租赁费及其保证金、停车费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66073345X3  
企业地址:浙江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江北路688号50楼  
法定代表人:王祖雷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机械电子设备销售;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浙江舜元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奕夫	6,500	6,500	65%
2	上海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15%

根据浙江舜元的股权结构,陈奕夫系浙江舜元的实际控制人。

三、财务状况  
项目 2026/12/31(经审计) 2026/09/30(未经审计)

净资产	项目	2026/12/31(经审计)	2026/09/30(未经审计)
净资产	项目	20,206.14	20,082.27
营业收入	项目	2,203.68	2,428.42
净利润	项目	4,111.98	-113.22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浙江舜元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舜元持有公司股份124,022,9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舜元为公司关联方人。  
5.浙江舜元非失信被执行人。  
6.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浙江舜元向公司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包含未偿借款),有效期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借款额度有效期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浙江舜元申请借款,新增借款的单笔期限不超过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借款利率不超过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公司根据约定或与浙江舜元协商提前完成还款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7.本次接受财务资助如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方式的担保,亦无其他协议安排。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浙江舜元本次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中双方未结借款的利率以提款时约定的利率为准,续期期间保持不变,新增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一般市场原则,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或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到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出借方: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借出方: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截至本公告签署日,双方尚未结清的借款(“未结借款”)如下:

出借方	借出方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日期
浙江舜元	盈方微	30,000.00	2025/05/26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500.00	2026/05/2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5,500.00	2026/05/30
浙江舜元	盈方微	600.00	2026/05/2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000.00	2026/05/2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500.00	2026/10/27
浙江舜元	盈方微	5,000.00	2026/11/1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000.00	2026/11/27
浙江舜元	盈方微	2,900.00	2026/12/24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900.00	2026/12/21
浙江舜元	盈方微	2,000.00	2026/12/13
浙江舜元	盈方微	700.00	2026/02/22
合计		52,000.00	

2.双方同意,双方未结借款到期日均变更为借款方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借款利率以提款时约定的利率为准,续期期间保持不变。

3.为借款方便资金使用需要,出借方同意向借款方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以下简称“借款额度”,包含未偿借款),有效期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借款额度有效期内,借款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出借方申请借款,新增借款的单笔期限不超过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

4.双方同意,截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双方尚未结清借款均纳入借款额度,借款方根据约定或与出借方协商提前完成还款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5.本协议生效之日后,借款方不得以原借款协议约定的金额要求出借方支付借款。  
六、本协议仅对双方借款事项提供,不作为公司的资金周转提供了便利的条件。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相关交易履行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相关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7.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并存续的关联交易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舜元(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如下表: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浙江舜元控股出具的《借款协议》;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汇总表。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5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1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相关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结算方式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评估及公允价值”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6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